

从“意指的猴子”到埃苏-埃拉巴拉

——盖茨非裔文学理论的“逆生长性”研究

何 燕 李

(四川大学 文学与新闻学院, 成都 610064)

摘要:盖茨非裔文学理论的“逆生长性”是指它从族裔书面文学文本到口头民俗祝酒词,再从非裔口头文化传统到非洲口头文化传统的归根性,这种特性是挫败“欧洲中心主义”的历史产物。整个“逆生长”之旅表现为:族裔文学文本的互文性→意指的猴子→新奥尔良的猴子→哈瓦那的猴子→猴子→埃苏-埃拉巴拉→意指理论,旨在借助非裔传统与非洲传统的关联来证明黑人“有”文论传统的统一性和完整性,以解构“白人论”霸权。然而,这个归根旅程一方面由于缺失真正衔接意指的猴子与埃苏的历史证据而变成了非裔元素与非洲元素的牵强拼贴;另一方面则由于“意指性”和黑人口语体语言无法涵盖多数族裔文学作品而削弱了“黑文论”传统的形而上性。这就是非裔学者在申诉黑人文化身份,通过杂糅新大陆黑人传统与非洲黑人传统建构“非洲中心主义”时无法规避的文化困境。

关键词:盖茨;逆生长;“意指的猴子”;埃苏

中图分类号:I0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13)01-0061-07

小亨利·路易斯·盖茨(Henry Louis Gates, Jr.)的文学理论经历了两大转向:首先,从借用白人的理论到建构黑人“本土”理论,因为同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沆瀣一气的“白理论”无法正确解读“黑文学”;其次,从建构族裔文论到记录“黑文论”历史,因为“黑人传统一直都有自己的文学理论”——意指理论,而这种理论就“储存在黑人口语体语言(vernacular)之中”^{[1]xxi}。在具体进行记录的过程中,盖茨从非裔传统回归非洲传统,挖掘两者的关联,以证明黑人“有”理论的悠久历史,从而呈现出“逆生长性”,具有“非洲中心主义”倾向。本文旨在探析为何会出现这种“逆生长”,这种特性具有哪些表现和局限?

一 “逆生长”的根源

盖茨文论的“逆生长性”是20世纪“非洲中心主义”运动的结晶,此运动使得非洲脱胎换骨,成为非裔群体引以为豪的文化母体。整个变化历程横跨了近半个世纪,主要分为两个阶段。

前期是“黑色即美”的苏醒——“返回非洲”的脱殖思潮。最先提出“返非”口号的是马库斯·加维(Marcus Garvey),他在1918年呼吁新大陆黑人“返回非洲,重聚在利比里亚”,因为“非洲没有死,只是沉睡”,所以全世界非裔要团结起来,“唤醒埃塞俄比亚,唤醒非洲”^{[2]265},推翻白人的压迫。为此,他在1919年成立了“黑人之星”航运公司,最终因财政原因,加维身陷囹圄,运动无疾而终。1940年代,非洲各国爆发了文化自治运动,最初由奥波德·桑戈尔(Léopold Sédar Senghor)、里昂·达玛斯(Léon-Gontran Damas)、艾梅·塞泽尔(Aimé Césaire)等发起了“黑人性运动”(The Negritude Movement),即一场名为“美即黑色”的文化运动,宗旨是“通过文化和艺术手段提高非裔被殖民者的自我意识,培养他们对自己种族和文化的自豪感”^[3]。为抵制“欧洲中心主义”。他们号召黑人在进行艺术创作时拒绝接受西方的美学标准,转而遵从黑非洲的“本土”原则。正是这种转向促使众多黑人学者开始挖掘古非洲文明,建构真

收稿日期:2012-10-20

作者简介:何燕李(1984—),女,四川雅安人,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博士生。

实的“黑人性”和“黑人美学”,从精神层面“返回非洲”。随即涌现出第一代非洲现代历史学家,诸如谢赫·迪奥普(Cheikh Anta Diop)、肯尼思·戴克(Kenneth Onwuka Dike)、亚历克西·卡加梅(Alexis Kagame)等。他们采用考古发掘、史料比对等方式证明非洲曾经拥有文明,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其一,原初的人是黑人:“全人类同出一源,最初的人类必然属于同一人种,那就是尼格罗人(Negroes)”。其二,人类历史和文明起源于非洲:尼罗河文明孕育了世界文明,而“古埃及人的主体是黑种人”,因此“古埃及文明是由黑人创造的,‘黑人—埃及’使整个世界得到了文明”^[4]。同时还出现了一批大文豪,如沃莱·索因卡(Wole Soyinka)(第一个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黑人)、伊曼纽尔·欧倍基亚(Emmanuel Obeichia)、钦努阿·阿契贝(Chinua Achebe)等,他们书写真实的黑人形象,批评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的罪行。

这些“黑色”文化思潮为政治独立运动奠定了哲学基础,沉寂千年的非洲频繁地以战斗姿态成为西方媒介关注的焦点,使“非洲”冲出了“主奴”关系的丛林,进入了非裔散居群体的视野。盖茨就是在“非洲独立年”(1960年,17个国家赢得独立)开始在新闻中听到有关非洲的消息,并开始与同学谈论非洲人:“那些非洲黑人确实是黑,蓝黑蓝黑的”;“他们的头发绞缠在一起,缠得像小球球,嘴唇又厚又大”;“非洲人说自己不是黑人,而是非洲人,愚蠢的东西,在树上悠来晃去的,住在草棚里”;“那些该死的非洲人还不要你们到非洲去呢”^{[5]100}。尽管恩克鲁玛在当上总统之后就盛情邀请美国人到加纳,然而他们在阿克拉拉巴迪(Accra Labadi)海滩,那片满月的星空下熬了一个月之后,就开始抹黑在下游焦急地寻找曾经被他们努力扔掉的美国护照。由此可见,当时非洲还不是美国非裔大众向往的文化之源,但苏醒的“黑色”及相关成就也加强了双边交流,如盖茨在剑桥大学时就是索因卡的学生,因此当非裔开始寻求文化自治时,黑非洲逐渐变成其族裔自豪感的源泉,从而使“黑色即美”进入绽放期——美国黑人艺术运动。

黑人艺术运动诞生于民权运动时期,随后成为权力运动的文化宣传武器,具体表现为两个时期。

首先,平等主义诗学(1950年代末到1960年代中期),代表人为理查德·赖特(Richard Wright),代表作为《美国黑人文学》(1957)。1954年,美国最高法院针对《布朗诉托皮卡教育委员会案》指出:“在公共教育领域,‘隔离但平等’条例是站不住脚的,因为教育设施的隔离隐含了不平等。”^{[1]323}这就推翻了自《普莱西诉弗格森

案》(1896)以来实行种族隔离制度的法律基础。赖特认为这纸官文将保证黑人与白人享有真正的平等,从而“乐观地预测了美国非裔文学将很快与‘主流’美国艺术、文学合二为一”。为了实现平等诗学梦想,赖特规定了能进入主流社会的族裔文学、艺术层次——“具有自觉意识的学识层面”,而非“民俗的、大众的、口语体语言层面”,包括布鲁斯、劳动歌、祝酒词、骂娘游戏等“形式未知的东西”,因为“在布朗案的影响下,与主流标准不统一的黑人文化产品,诸如‘抗议性’诗歌和小说都将消失”^{[6]68}。然后赖特就奢望能揣着符合标准的元素迈向大美国(America),而等来的却是民权领袖被鞭打和暗杀,从而彻底击碎了平等诗学,进入实战诗学时期。

其次,大众黑人美学时期是“黑人权力运动”的产物(1960年代初到1970年代中期),代表人物为阿米里·巴拉卡(Amiri Baraka)和拉里·尼尔(Larry Neal),代表作分别为《家:社会随笔》(1966)和《黑人艺术运动》(1968)。1968年,马丁·路德·金被暗杀之后,非暴力的民权运动正式转向了暴力抵抗。此起彼伏的全民暴乱使黑人不再梦想遥远的大美国,而是关注当下的不平等现状。这种社会形势需要一种大众诗学,这种诗学不再要求黑人作家接受由白人主宰的单一的批评标准,因为“黑色即美”,即只要是黑人的就是美的,包括发型、着装、配饰、步态、言说等。巴拉卡最早响应这种诗学召唤,他提倡摆脱赖特的精英意识,敞亮那些被赖特括起来的“形式未知的东西”,反映最底层黑人的艺术能力,并锁定了衔接两者的诗学载体——黑人音乐。尼尔致力于应用黑人口头、民俗文化实现族裔的政治自治,从而定位了艺术的政治性:“黑人艺术是黑人权力的姐妹。”这种特性要求黑人发展一种黑色美学,以“解构白人的东西、观念及看待世界的方式”,因为接受白人美学就等于“承认一个不允许黑人生存的社会合法性”,同时由于白人内部的解构主义、嬉皮士运动等表明“西方美学已经走到了尽头,即在其腐朽的结构内不可能再建构任何有意义的东西”^[7]。

为此,美国非裔的首要任务就是在族裔传统内部寻找美学根基。由于大量被压制的黑人大众文化浮出水面,促使黑人学者发现族裔民俗文化是孕育黑人美学的源头,而这些民俗的终极源头又是非洲文化,因此只有归“根”,并把它与非裔文化衔接起来,才能建构完整的黑色美学。同时,当时的“非洲中心主义”思潮迅速蔓延,因为它既为饱受三重摧残——殖民主义、种族主义、奴隶制的非裔群体开出了一剂抚慰族裔身份创伤和文化创伤的良药,又把几个世纪以来任由“主人”臆想和摆布的铁板一块的“黑、白”对立颠倒置换,即白人不是承

担了文明使者的角色,而是践踏了孕育西方文明的母体——非洲黑人文明。这就使美国非裔学者也开始“重新发现非洲,作为种族自豪感的源头”^{[8]144},从而掀起了集体寻根热潮。具体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文学创作涉及非洲题材,记录真实的黑人经历,典型代表作有亚历克斯·哈利(Alex Haley)讲述家族基因谱系的《根》(1976)、托尼·莫里森(Toni Morrison)描述能“飞回非洲的奴隶”的《所罗门之歌》(1977)等;二是历史学考证“非洲文明对人类文明做出的贡献,尤其是欧洲人到达非洲奴役黑人、殖民土地、剥夺自然资源之前的时期”^{[9]16},代表人物有约翰·克拉克(John Henrik Clarke)、文森特·哈丁(Vincent Harding)、马丁·伯纳尔(Martin Bernal)等;三是众多学者移民非洲或到非洲旅行,接触真实的非洲大陆和非洲人,盖茨就是典型代表,他于1970—1971年到非洲旅行。当他们返回美国时带回了新的词语、形象、歌曲等,用于族裔文化身份的建构,即把非洲音乐、舞蹈、仪式等纳入日常生活。这就是美国黑人的“非洲中心主义”思潮,他们高呼“我们都是非洲人”,而“非洲发型、肯特布衣服和非洲表现性文化则成为各阶层黑人的家庭美学”。至此,非洲“不再被当成遥远的梦或耻辱之印,而变成了一种荣誉——语言学意义上的徽章:美学之源、知性的和文化的骄傲”^{[10]1802—1803},从而形塑了盖茨理论的“逆生长性”。

二 “逆生长”的表现

由于“所有理论都关乎特定文本”^[11],因此盖茨首先考古、挖掘族裔文学文本,然后才研读和阐释这些被敞明的文本,以发现它们的特性。在这个过程中,盖茨发现了1770—1815年间发表的五個英语奴隶叙事之间的高度互文性,即以差异性重复方式共享了一个文学主旨——“会说话的书本”(Talking Book):“一个白人的书写(印刷)文本(通常为《圣经》)拒绝同它的黑人(或美洲原住民)对话者讲话。”^{[12]xxxii}随后盖茨又发现了“会说话的书本”、丽贝卡·杰克逊(Rebecca Jackson)的《权力的礼物》、艾丽丝·沃克(Alice Walker)的《紫颜色》(1982)、佐拉·尼尔·赫斯顿(Zora Neale Hurston)的《她们仰望上苍》(1937)之间的互文性。由于当时众多黑人民俗文化得以“出场”,使盖茨察觉到这种具有高度“互文性”的“意指的猴子”的故事——“一种代表了黑人最繁盛的语言天赋的祝酒辞”^{[13]99}。这些故事主要出自《狮子与猴子》,讲述了猴子、狮子和大象的故事:

意指的猴子已经一周没有合眼,

因为无法忘记过去被痛打的境遇,他必须找一个帮手回击狮子。

于是他对狮子说:“有一个坏皮条客正朝你袭

来……

而且还有足够勇气打你奶奶的注意。”

狮子:“猴子先生,如果你所说的不是真的,……我会打得你落花流水。”

猴子:“如果你不相信我,那就直接去问大象,他正在路边小憩。”

狮子咆哮着跑了……然后他看见了大象,正在树下歇息,

他说:“站起来,皮条客,你和我单挑。”

大象说:“快滚,菜鸟,去惹和你块头相当的吧。”

狮子做了个下蹲,然后从大象身上跳了过去。

大象迅速起身把狮子撞了个四脚朝天,然后扑上前去,踩踏他的脸……

狮子缓慢地爬过丛林,生不如死,他发誓要阻止猴子意指。

然而,这时猴子才真正开始意指:

“传说中的丛林之王,你难道不是婊子养的吗,看你肿得像得了七年的疥疮……”

猴子开始上窜下跳,一失足掉到了地上,四脚朝天。

电光石火之间,狮子用四脚踩住了猴子……

猴子仰望着狮子,满含泪光,

然后说:“对不起,狮子先生,我向您道歉。”

狮子:“你再怎么哭都无济于事,因为我要阻止你意指。

在弄死你之前,我想听听你的遗愿。”

猴子:“把你的臭脚从我眼角移开,让我起来,我就会打得你找不到北。”

于是狮子挪开双脚,准备开战,猴子却跳起来,瞬间消失,只听到他说:“只要草要生,树要长,我就会在它们的周围加倍地意指。”^{[12]147—49}

从这个故事可以看出,尽管猴子在体力上无法与狮子相比,但却能凭借意指(Signify)能力,或者说“意指行为”[Signifyin(g)]战胜狮子。这种能力是一种语言能力,因为“猴子是在比喻性地言说,而狮子却在字面性地理解”^{[13]86}。狮子由于无法正确阐释猴子的语言而成为被意指者(Signified),猴子则是意指者(Signifier),通过把玩语言游戏成为真正的丛林之王。可以说猴子就是“修辞大师或修辞技巧本身”以及“语言的文学性”^{[13]75},因为他使用的是比喻性语言。这种语言既能把作为口头言说的猴子故事变成一种文学诗篇,又能让这种诗篇具有互文性,例如,“四十四”这个数字(指代的是“枪”),在一首诗中表现为:

狮子咆哮着跑了回来,他的尾巴直戳戳的就像一个四十四

他夹裹着风声,穿过丛林,飞奔而去,把长颈鹿撞翻在地

另一首诗中则是:

狮子深知他的骂娘游戏差劲,他还知道大象不是他的表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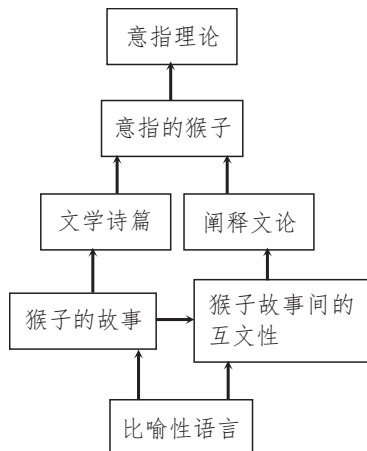
于是他咆哮着穿过丛林,猛地把他的尾巴挺直得就像一个四十四

另一首诗中又是:

狮子暴怒,跳起来修理大树,把小长颈鹿和猴子掀翻在地

他一路跳跃,穿过丛林,更糟糕的是他挺直尾巴,就像一个四十四^{[1]60-61}

盖茨认为这三首诗的“互文性”是一种形式上的互文关联,因为“诗篇传达的意思是共同的、重复的、为受众熟悉的”,所以“所指的重要性被降低了,而能指的重要性则极具攀升”^{[1]61},从而强调了能指的物质性,并赋予它一个与所指完全相同的地位。换句话说,盖茨认为“意指的猴子”诗篇之间的关联是一种能指层面的“互文性”——意指性,它“首先指涉的不是所指,而是语言风格,即把日常话语转变成文学的风格”,因此“一个人不是要意指某物,而是要用某种方式意指”^{[1]78}。盖茨认为这种“互文性”表明猴子故事本身题写了一个有关阐释的声明,原因有两个:一是“意指行为的语言指涉了修辞的本质和应用”^{[1]85},二是“意指性本身暗示出猴子文本之间是相互熟悉的”^{[1]61},即是前、后文本关系。这种关系是通过阅读、评论而建立的一种阐释关系,从而使猴子故事变成了阐释自身的理论。至此,猴子的比喻性语言完成了如下图所示的双向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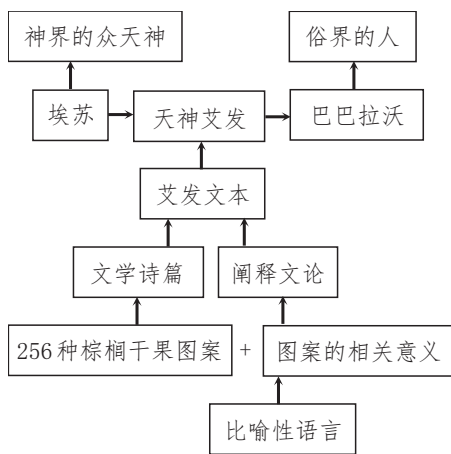
由此可见,黑人口语体语言既能把恶作剧故事变成文学诗篇,又能把这种诗篇变成阐释理论,也就是说美

国非裔群体不但“有”文学,还“有”文论,这就解构了白人文化霸权对黑人“无”文学、文论的预设。因此,盖茨认为非裔文论家的任务不是要创建新理论,而是要发现隐藏在族裔文学传统中的理论,并通过回溯阅读书写这种理论史。由于社会大语境是黑人集体返回非洲寻根,挖掘种族自豪感,因此盖茨也顺势回到非洲文化,寻找黑人理论的源头,即“意指的猴子”这个恶作剧精灵的非洲之根,并定位于约鲁巴神话中神界的恶作剧精灵埃苏-埃拉巴拉(Esu-Elegbara)。这种定位主要有两个直接原因:其一,深受索因卡和欧倍基亚的影响而了解到埃苏;其二,受到伊斯梅尔·里德(Ishmael Reed)小说《芒博琼博》(Mumbo Jumbo, 1972)的影响,因为其主人公帕帕拉巴斯(Papa LaBas)是埃苏的一个变体。埃苏有很多变体,因为奴隶贸易使它与黑奴一起从非洲大陆一路飘洋过海到达新大陆。为此,可以把埃苏分为两大类。一是非洲埃苏:“在尼日利亚被称为埃苏-埃拉巴拉,在贝宁的芳族人(Fon)神话中被称为拉巴(Legba)。”^{[1]5}针对两者的前、后辈关系,美国非裔民俗学家罗伯特·佩尔顿(Robert D. Pelton)经过多方考证之后发现拉巴是埃苏的变体,因为“芳族人的拉巴神话体系是创造性地借用了约鲁巴人的占卜体系以及恶作剧精灵埃苏与天神的关系”^{[14]127}。二是新大陆埃苏,包括“巴西的埃克斯(Exfi),古巴的埃查-埃勒瓜(Echu-Elegua),海地沃杜教(Vaudou)洛(loa)万神殿的帕帕拉巴(Papa Legba)(或拉巴斯(La-Bas)),以及美国伏都教(Hoodoo)洛的帕帕拉巴斯(Papa Legbas)”^{[1]5}。

埃苏是“天神的唯一信使,将天神的意愿阐释给人类,同时又将人类的愿望带给天神”^{[1]6}。约鲁巴人相信众天神在每个人出生前就决定了他们的命运,然后让埃苏阐释给每一个人,因此他承担了阐释者的身份。在具体进行阐释时,埃苏把任务分派给天神艾发(Ifa):首先,教会他读懂“把16个棕榈干果‘拨转’16次所形成的256个密码符号”^{[1]10},也可称为256个奥杜(Odu);其次,让他记录下这些符码所代表的意义,从而构成了人类的命运之书——艾发文本;再次,让天神艾发教会俗界的黑人牧师巴巴拉沃(Babalawo)读懂艾发文本。因此,当向埃苏咨询命运的祈求者找到巴巴拉沃时,他就会根据咨询要求拨转16个棕榈干果,得到相应的符号,然后再把这些符号的含义阅读和翻译给祈求者听,解码其命运,并向他们指定合适的祭品献给天神。在占卜行为结束后,祈求者会根据指定的祭品供奉给天神,而埃苏就依据收到的祭品来更改祈求者的命运,所以尽管艾发文本的符号和意义是固定的,但每个人的现实命运“在很大程度上会受到祭品质量和数量的影响”^{[1]25},因

此埃苏的阐释是不确定的,从而被称为“不确定性之神”。

是什么促成了这种不确定性?盖茨认为这取决于埃苏的语言学家身份,他是“艾发文本神圣语言的主人”,而这种语言“破坏了常态的交流,旨在把人们从日常话语中领出去”^{[14]163},走向正式语言使用的元层面。换句话说,艾发文本的语言是高于日常语言的比喻性语言,具有“文学性”,从而能把占卜文本变成一种文学诗篇。这种诗篇的意义高于字面意义,富含比喻性和引申性,所以祈求者无法从这些图案中识别出自己的命运处境,需要巴巴拉沃加以翻译,而符号的意义早已被书写出来。由此可见,控制整个阐释过程的是埃苏,具体表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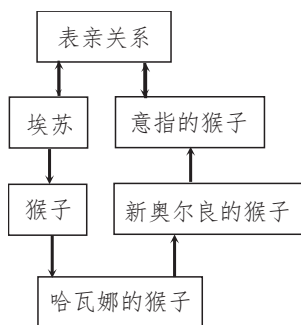


如图所示,埃苏的比喻性语言既能使占卜文本成为一种文学,又能使这种文学成为一种文论。就此而言,埃苏与意指的猴子具有相似性。盖茨据此推断后者是前者的美国变体,然而没有任何历史证据能够证明两者的关联。于是,盖茨指出“意指的猴子可能来源于古巴非裔神话”,原因有两个:其一,“埃查-埃勒瓜的身旁有一只猴子和一棵棕榈树”^{[1]32},这就照应了“埃苏走到棕榈树前,树上的猴子给了他16个棕榈干果”^{[1]14};其二,“猴子同埃苏发生了极为有趣的融合”,主要表现为“瓦耶(guije)或吉古(jigue)这个形象”——从非洲踏水而来,黑肤色,小个子,这就照应了埃苏的两个身体特征:“非同寻常的黝黑肌肤和异常小的身材”,以及芳族人神话中拉巴与猴子的关系:“在造物主玛乌(Mawu)不知情的情况下,拉巴将地球上四个最早的生命中的两个变成了猴子,所有猴子都是这两个猴子的后代,因此拉巴是猴子之父。”^{[1]17-18}盖茨认为古巴神话中的这个猴子随后“离开了他在哈瓦那埃查-埃勒瓜身旁的位置,独自游到了新奥尔良”^{[1]20}。在从古巴到美国的过程中为什么只有猴子幸存下来?盖茨认为这与美国种族主义语境有关,因为白人种族主义者总是把黑人称为猴子。在证明

“意指的猴子”与“埃苏”的关联之后,盖茨完成了理论的“逆生长”之旅:既发现了黑人的文学、文论史,又提炼出支撑其“文学性”和“理论性”的形式载体——黑人比喻性语言,这种语言在美国非裔传统中就是区别于标准英语的黑人的口语体语言。

三 “逆生长”的局限

纵观盖茨文论的“逆生长性”,可以看出其具体历程为:“会说话的书本”的互文性→《权力》、《紫颜色》、《上苍》的互文性→猴子故事的互文性→“意指的猴子”→埃苏→黑人理论传统具有形而上的统一性。由此可见,整个“逆生长”旅程中最为重要的就是“意指的猴子”(非裔元素/传统)与“埃苏”(非洲元素/传统)的衔接关系,主要表现如下:



然而,盖茨对两者表亲关系的解释并不充分:“在约鲁巴神话中有猴子,古巴非裔神话中也有猴子”,这就“说明非裔神话中有埃苏的踪迹”^{[1]14},因此埃苏与“意指的猴子”之间如果不是前辈与后裔的直系关系,至少也是表亲关系,即通过埃苏的古巴变体衔接。换句话说,在埃勒瓜身旁的猴子从哈瓦那游到新奥尔良之前,美国就没有“意指的猴子”。古巴为何会先出现埃苏变体,这种变体中的猴子为何是游到新奥尔良,而不是靠近哈瓦那的迈阿密?盖茨既未对此做出任何解释,也未找到任何确凿证据。在笔者看来,埃苏是神界的恶作剧精灵,而“意指的猴子”是俗界祝酒词中的动物隐喻,两者归属于完全不同的两个文化层面,因此是无法衔接的。实际上,盖茨曾指出埃苏的美国变体是伏都教的帕帕拉斯,而猴子、狮子、大象则“一同出现在芳族人的一个题为《猴子为何没有变成人》的著名叙事之中,就如意指的猴子的叙事一样”^{[1]17}。因此,如果盖茨考察上述两者关联性,或许能真正找到非洲黑人传统与美国非裔传统“有”文论的统一性。

除此之外,盖茨的“逆生长”理论还存在两大问题。

首先,没有解决“互文性”的形而上性,也就无法解决美国非裔文学之所以成为文学的“文学性”。基于猴子故事的“意指性”,盖茨指出族裔文学文本的结构特性:“至少从18世纪开始黑人作家就在阅读彼此的文

本”,并抓住其中一些重要的意象进行修正和重复,从而“迅速以这些文本为基础建构了一种文学传统”^{[1]131}。这种传统既具有“文学性”又有“理论性”,因为修正性重复是建立在阅读前文本的基础之上的,所以文学本身就是阐释理论。换句话说,“美国非裔文学(文论)传统之所以存在,就是因为文本之间具有形式上的关联”^{[1]122}。然而,这种关联一方面无法涵盖所有美国黑人文学,即盖茨无法证明从第一个族裔奴隶叙事——布里顿·哈蒙(Briton Hammon)的《一个有关黑人男子布里顿·哈蒙的不寻常的磨难和惊奇的救赎的叙事》(1760)到《意指的猴子》(1988)出版前的所有族裔文学作品之间都存在能指层面的互文性,另一方面无法衔接非洲传统所指层面的互文性,因为埃苏控制的256个符码及其相关意义都是固定的,能指无法滑动,所以艾发文本不具有互文性,而埃苏根据祭品数量和质量改变每一个人的现实命运则发生在所指层面,能指没有变动,所以人的现实命运与其命运之书之间是所指层面上的互文性,这也从侧面证明了“意指的猴子”无法衔接埃苏。

其次,没有解决黑人口语体语言的形而上性,因此无法证明美国非裔是“以众多黑人共享的语言使用模式——比喻性语言,作为基础建立了文学的形式上的修正关系”^{[1]121}。盖茨认为文本是语言组合体,因此“正是黑人文本的黑人语言表现了黑人文学传统的特殊性”^[15]。然而,黑人口语体语言进入书面文学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发展变化过程,主要分为四个阶段:第一,1760年到1865年,由于法律规定教授黑奴学习读、写是违法行为,因此只有少数黑人能够学习书写,这些人因为接受了白人教育,其书写大都模仿“主人”作品,因此他们的作品属于标准英语文学,例如,共享“会说话的书本”的五个英语叙事;第二,1865年到20世纪初,奴隶制废除之后,黑人受教育机会增多,种族意识增强,开始有意识地展现“黑人性”,使用口语体语言和民俗方式创作诗歌、小说等,代表人有保罗·邓巴(Paul Laurence Dun-

bar)、查尔斯·切斯纳特(Charles W. Chesnutt)、詹姆斯·乔纳森(James Weldon Johnson)等,同时无法接触白人教育的黑人则师法受过教育的黑人,或者自学,这就使他们的书写语言具有自我特色,包括单词拼写不全、语法单一、句子成分缺失等;第三,哈莱姆文艺复兴时期倡导文学的“宣传性”,代表人有阿兰·洛克(Alain Locke)、理查德·赖特(Richard Wright)、杜波伊斯(W. E. B. Du Bois)等,即向白人展示黑人的“相等性”,而那些被白人定义为“低等”的“破英语”、巫术等民俗成分就要被淹没,因此创造的是标准英语文学;第四,黑人大众美学运动时期,在“黑色即美”的号召下,全面敞亮黑人民俗,由此出现了一大批影响最为深远的黑人口语体语言文学,代表人物有拉尔夫·埃利森(Ralph Ellison)、里德、沃克等。

由此可见,美国非裔文学一直在标准英语文学与黑人口语体语言文学之间来回摇摆。在这个摇摆过程中,尽管出现了不少黑人方言文学,但普遍还是标准英语文学,因为在白人主导的社会中,只要“黑人想持续被美国主流文学界接受,其黑人英语中的非洲特征就要被不停筛选出来”^{[16]16}。为此,盖茨用黑人口语体语言作为基准具有极大的排他性,例如第一个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美国黑人作家托尼·莫里森(Toni Morrison)的作品几乎都属于标准英语文学,她认为“黑人文学不能被简化成这样一种文学——使用某种特殊语言模式,这种模式仅仅去掉了g”^{[9]200}。然而,盖茨的整套意指理论就建基于黑人英语擦除“g”,即(g),虽然他“并未解释美国不同时期、地域的黑人作家何以能够共享相同模式的方言”。纵观盖茨理论的“逆生长性”,可以看出它的意义在于能够“让盖茨在美国非裔文学传统内部定位一种有关阐释原则的体系”^[17],以解构“白理论”霸权和抵抗“欧洲中心主义”,但美国非裔元素与非洲元素的牵强拼贴也消减了“黑文论”传统的形而上性,这就是非裔学者在建构“非洲中心主义”时无法规避的局限。

参考文献:

- [1] GATES, Henry Louis, Jr. *The Signifying Monkey: A Theory of African-American Literary Criticism* [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 [2] GATES, Henry Louis, Jr. *Life Upon These Shores: Looking at African American History, 1513 — 2008* [M].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2011.
- [3] 袁霁. 非洲中心主义文学批评理论[J]. 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 2000, (5).
- [4] 张宏明. 非洲中心主义——谢克·安踏·迪奥普的历史哲学[J]. 西亚非洲, 2002, (5).
- [5] GATES, Henry Louis, Jr. *Colored People: A Memoir* [M].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95.
- [6] BAKER, Houston A, Jr. *Blues, Ideology, and Afro-American Literature: A Vernacular Theory* [M]. Chicago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12.

- [7]NEAL, Larry. The Black Arts Movement[J]. *Drama Review*, 1968, (Summer).
- [8]GATES, Henry Louis, Jr. *Wonders of the African World* [M].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99.
- [9]ERVIN, Hazel Arentt. *African American Literary Criticism: 1773 to 2000* [C]. New York: Twayne Publishers, 2000.
- [10]GATES, Henry Louis, Jr. MCKAY Nellie Y. *The Norton Anthology of African American Literature* [M].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1997.
- [11]GATES, Henry Louis, Jr. Talkin That Talk[J]. *Critical Inquiry*, 1986, 13(1).
- [12]GATES, Henry Louis, Jr. *Figures in Black: Words, Signs and the “Racial” Self* [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 [13]ABRAHAM, Roger D. *Deep Down in the Jungle: Black American Folklore from the Streets of Philadelphia* [M]. New Brunswick: AldineTransaction, 2009.
- [14]PELTON, Robert D. *The Trickster in Western Africa: A Study of Mythic Irony and Sacred Delight* [M].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7.
- [15]GATES, Henry Louis, Jr. (White) Power and the (Black) Critic: It’s All Greek to Me[J]. *Cultural Critique*, 1987, (7).
- [16]SMITHERMAN, Geneva. *Talkin and Testifyin: The Language of Black America* [M]. Detroit: Wayne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77.
- [17]MYERS, D. G. Signifying Nothing[J]. *New Criterion*, 1990, (February).

On the Research of “Inverse Growth” of Gates’ African-American Literary Theory

HE Yan-li

(The College of Literature and Journalism, Sichuan University, Chengdu, Sichuan 610064, China)

Abstract: The inverse growth of Gates’ African-American literary theory means that the ethnic literature develops into colloquial toast, and then from the African-American colloquial cultural tradition to African colloquial cultural tradition. That is the outcome of resisting the Eurocentrism. The total travel of the theorizing back starts from the intertextuality of works of the same nationality, then to the signifying monkey, then to the New Orleans’ monkey, then to Havana’s monkey, then to the monkey, then to Esu and at last to the signifying theory. By mention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African-American tradition and African tradition, the completeness the black literary theory is intended to be proved and the hegemony of white literary theory is to be deconstructed. However, there is no written evidence to prove that the monkey left the Esu’s side at Havana and swam to New Orleans, which means Gates couldn’t prove the connection between Esu and Signifying Monkey. It is this broken arc of metaphysical unity that implies the cultural dilemma of African-centrism.

Key words: Gates; inverse growth back; Signifying Monkey; Esu

[责任编辑:唐 普]